

2023 年度东西湖区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为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增强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按照年度绩效评价工作安排，2023 年度我区组织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自评。印发《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及结果应用工作的通知》，按照“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以绩效目标为基础，夯实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对全区 72 家预算部门 2023 年度财政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开展自评。举办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培训会，从“一张报表”到“一份报告”，重点讲解绩效自评工作的内容以及绩效自评报告的撰写要求，以高标准、严要求推进全区绩效评价工作。

二、重评。印发《关于开展 2023 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工作方案》，明确相关要求。召开第三方评价机构需求见面会，结合科室需求、项目特点及擅长领域精心挑选第三方机构，聘请业绩突出、经验丰富的专家辅助开展绩效评价等工作，引入智力支持和多元视角，提高全区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聚焦城市建设维护、经济社会发展、基本民生保障等社会关注度高、覆盖面广、影响力大的专项资金及项目，结合日常管理过程中发现的难点、痛点、堵点开展选题，经反复研判，敲定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24 个，评价结果为 21 个优、3 个良。根据评价结果要求单位及时整改，对未整改到位的

单位，扣减预算资金。为进一步提升第三方机构参与我区预算绩效评价报告质量，委托预算绩效管理领域有较高水平的武汉大学教授对第三方机构出具的 24 份财政重点评价报告进行评级，评价结果为 21 个优、3 个良。

三、再评。印发了《东西湖区 2024 年度绩效自评复核评估工作方案》，按照“全区预算单位全覆盖、项目随机抽取”的原则抽取 4 家单位和 72 个项目，聘请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再评工作。按照评价结果情况进行评分排序通报，并提出限期整改意见和建议。对审核得分低于 80 分的单位扣减预算资金。

附件：东西湖区 2023 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